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0634-244XZCJQF006

项目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标项 1：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1 包（常规检测项目）

标项 2：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2 包（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编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附表.....	7
A 说 明.....	9
B 磋商文件.....	9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E 磋商程序.....	13
F 授予合同.....	18
G 磋商失败条件.....	18
第三部分 需求及技术要求.....	20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2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	27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7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34-244XZCJQF006

项目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谈判 询价

预算金额：140 万元，1 包预算 110 万元，2 包预算 30 万元

最高限价：140 万元，1 包 110 万元，2 包 30 万元

采购需求：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交付及实施周期：常规检验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肿瘤基因检测 5-15 个工作日。

标包：本项目分为 2 个标包；

标项 1：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1 包（常规检测项目）

标项 2：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2 包（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社保资金缴纳证明和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磋商响应)(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以现场查询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8.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9.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 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实验室室间质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复印件加盖公章);

标项 2: 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临床基因扩增实验室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实验室室间质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复印件加盖公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 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4月2日

上午: 10:00-12:00

下午: 12:00-19:00

2. 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3. 方式: 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 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如有操作性问题, 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咨询电话: 400-881-7190)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4月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4月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 新疆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2.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进行磋商响应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
- 4.供应商在磋商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兼容版或谷歌浏览器），以便磋商时解锁。
5.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 1-9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地址：昌吉市延安北路 303 号

联系人：郭老师

电话：1890994569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昌吉市长宁路聚龙城 13 楼 1309 室

电子信箱：1085903482@qq.com

联系人：杨新杰

电话：1598176575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 A. 说明
 - 1.适用范围
 - 2.定义
 - 3.合格的供应商
 - 4.供应商资格
 - 5.磋商费用
- B. 磋商文件
 - 6.磋商文件构成
 - 7.磋商文件澄清
 - 8.磋商文件的修改
-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 9.要求
 - 10.磋商语言
 - 11.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12.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3.磋商报价
 - 14.磋商货币
 - 15.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 16.磋商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 17.磋商有效期
 - 18.磋商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 19.磋商保证金
-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20.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 21.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 2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 E. 磋商程序

- 23.磋商
- 24.磋商过程
- 25.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 26.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标
- 27.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 F. 授予合同
- 28.合同授予标准
-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力
- 30.成交通知书
- 31.签订合同
-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 33.采购代理服务费
- G. 磋商失败条件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p>标项 1: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1 包 (常规检测项目) 招标编号: 0634-244XZCJQF006/1</p> <p>标项 2: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第三方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2 包 (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招标编号: 0634-244XZCJQF006/2</p>
2	采购人名称: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昌吉市长宁路聚龙城 13 楼 1309 室 邮编: 831100 电话: 15981765758
4	磋商保证金金额 1 包: 20000 元 (须足额交纳) 磋商保证金金额 2 包: 5000 元 (须足额交纳) 磋商保证金方式: 以支票、汇票、电汇、转账、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注: 1. 供应商如采用电汇保证金形式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汇出 2. 备注项目编号后七位 帐户名称: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 人民币帐号: 3004802009200050365 (请在汇款单上注明: ①项目编号后七位)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南公园路支行
5	磋商语言: 中文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6	供应商资格标准: 详见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7	报价要求 (1 包、2 包): 1. 供应商须根据自治区物价收费标准报整体下浮。供应商报价为下浮率报价。 2. 常规检测项目按自治区物价收费标准下浮比例报价; 肿瘤基因检测按照自治区物价收费项目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收费标准下浮比例报价, 增加位点收费按照成交下浮比例计算。
8	磋商有效期 90 天 (如不满足将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否决)
9	供应商如参与两个标包项目的磋商须分别制作并上传磋商响应文件
10	磋商响应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 “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7日16:00时（北京时间）
11	开标日期：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至时间。 开标地点：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2	项目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须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实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13	澄清答疑电话：15981765758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方向新疆招标有限公司支付，支付标准按发改价格[2011]537号及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算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下浮50%执行（不含税）。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2.2 “买方”系指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方”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为合格的供应商；**供应商资格要求(否决响应文件因素)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 6 条”。**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详见《评标方法》（如涉及）。

5. 磋商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需求及技术要求;
- (4) 合同条款;
- (5) 范本格式。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写，本项目编制磋商文件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磋商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磋商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磋商文件之日起至质疑截止时间止，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可能被拒绝。

9.2 评标办法

9.2.1 综合评分法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10. 磋商语言

10.1 磋商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磋商响应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资格声明函
- (5) 需求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 (6) 商务条款（合同条款）偏离表
- (7) 业绩证明。
- (8) 资格证明文件
- (9) 供应商服务能力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退保证金材料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书、报

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开票信息、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保证金凭证等。

13. 磋商报价

13.1 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所附相应的开标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的下浮率。报价以下浮率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磋商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磋商报价应包括实施该项目涵盖的所有费用。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磋商响应报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无效响应处理，没收其磋商担保。

14. 磋商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磋商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6条”。

注：（1）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16 磋商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服务方案及产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质量保证、服务承诺、服务标准，服务方案等）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招标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磋商的有效期

17.1 磋商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磋商响应文件须盖章并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18.2 磋商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18.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磋商响应概不接受。

19. 磋商保证金

19.1 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于磋商截止时间前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19.2 保证金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19.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19.3.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9.4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9.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9.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9.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0.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要求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21. 磋商截止时间

21.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前附表规定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以电子版形式递交至：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22.2 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前撤销磋商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E 磋商程序

23. 磋商

23.1 本次采用网上评标系统，供应商在线参加磋商（无需到磋商现场）。磋商前供应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磋商时间起至评审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通畅，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磋商时，监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必须按照资格审核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资格审核不予通过。”**

审查项目：提供“供应商须知附表”第 6 项内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及磋商文件所涉及到的其他资料。

资格审核内容

标 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社保资金缴纳证明和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磋商响应)（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以现场查询为准。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范本格式 关于资格申明函”
- 8.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9.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实验室室间质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复印件加盖公章）；
标项 2：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临床基因扩增实验室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实验室室间质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复印件加盖公章）；

确认其是否已具备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资格审查通过的，评标委员会

对供应商进行的进一步符合性审查。

23.2 本次磋商按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磋商，将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磋商会。

23.3 对采购方的纪律要求

采购方不得泄露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4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23.5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磋商有关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23.6 对磋商小组成员要求磋商纪律

23.6.1 磋商小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磋商响应文件提出评审意见。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磋商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磋商依据。

23.6.2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方征询确定成交方意向。

23.6.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6.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4. 磋商过程

24.1 磋商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24.2 磋商后磋商小组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3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如果确定供应商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见符合性评审内容）。**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5.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 25.1 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磋商时供应商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以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
- 26.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中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 26.2 磋商小组和供应商磋商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对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
- 26.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对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分为两步进行，磋商小组会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评审内容	结果
1	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响应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与磋商响应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	响应文件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公章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3	磋商保证金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	
4	响应文件内容不存在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5	供应商报价为下浮率报价，不得报上浮	
6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	

	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8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磋商响应文件有不满足上述情形之一的，做“否决”处理。出现偏差的标记“×”，没有出现重大偏差的标记“√”。		

通过符合性评审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因素占30分，技术因素、商务因素占70分。将每位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注：

(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及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价格给予0.5%的扣除，最高累计给予2%的价格扣除。则其评标价格=《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价格部分×(100%-2%)+供应商报价中不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1包2包详细评审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详细评审	价格评审（30分）	价格评审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终报价最高（即下浮率最高的）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1-磋商基准价（最终下浮率最高值）】/【1-最终报价】×分值
	商务部分（15分）	类似业绩（0-10分）	自2020年01月0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业绩得2分，满分10分。以提供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如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未提供证明资料的，不计分。

		相关证书 (0-5分)	1. 供应商取得 1 个相关检测项目室内质评合格证书得 0.5 分, 本项最高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2. 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主评价意见供应商每提供 1 项采购人服务评价且服务评价 (服务评价须体现采购人名称、采购项目名称、服务质量等级) 良好或优秀的得 0.5 分。业主评价意见对应“类似业绩中得项目”最高得 2 分
技术部分 (55分)		实验室检测能力 (0-15分)	1. 供应商的实验室须具备招标检验项目的检测平台, 且必须是自治区卫健委公布纳入检验结果互认范围 (全部合格) 的医学检验实验室的得 7 分,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2. 常规检验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肿瘤基因检测 5-15 个工作日。满足得 8 分, 缺项提供的不得分。
		配送车辆及配送人员 (0-5分)	1. 提供冷链配送车辆情况, 提供车辆照片, 车辆产权证或租赁合同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组织机构健全, 可服务本项目人员不少于 3 人, 满分 3 分。3 人以下得 0 分。本项目服务人员须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 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未提供不得分。
		冷链物流 (0-6)	1. 提供物流运输方案,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明确流程, 标本采集、存储、运送、接收等的得 2 分。 2. 供应商检测实验室获得“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标准试点企业的得 4 分,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0-8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需求提供实施方案得 4 分; 方案叙述不够详尽但符合项目要求的加 2 分; 方案完整、可行, 描述全面、细致且有条理、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加 2 分; 满分 8 分。
		售后承诺 (0-5分)	若第三方检验机构检测项目发生质量问题, 造成医院向患者承担赔偿责任的, 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提供承诺, 得 5 分, 不提供不得分;
		信息化建设能力 (0-10分)	具备自建检验信息系统开发、实施能力。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提供 LIS 系统对接方案, 且必须为医院提供报告单与 LIS 或 HIS 的信息化系统接口对接服务, 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10 分。
		报告传递 (0-6分)	提供获得报告单途径, 每提供一种得 2 分, 满分 6 分。

说明: 评委对各供应商技术商务内容量化打分时, 合计最高得分与最低得分相差 20% 以上时, 应当做出合理的解释说明, 否则不予计分。

26.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

- 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6.5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成交方。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实际情况与其磋商资料不相符，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7.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 27.1 磋商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成交方的建议等磋商小组成员或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磋商小组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磋商。
- 27.2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磋商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磋商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磋商资格。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好，综合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 28.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8.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买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磋商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成交通知书
- 30.1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磋商有效期，《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方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

磋商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31.1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天内按规定的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成交方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如成交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31.3 磋商文件、成交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2.1 成交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1 成交方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G 磋商失败条件

34.1 无效响应条款

34.1.1 未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34.1.2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34.1.3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4.1.4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4.1.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34.1.6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

34.1.7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1.8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4.1.9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34.1.10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供应商所投标产品不在强制采

购范围内的。

34.1.11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无效磋商的情形。

34.2 废标条款：

34.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34.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4 磋商小组认定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34.2.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第三部分 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第三方检验服务

二、交付及实施周期：常规检验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肿瘤基因检测 5-15 个工作日。

三、售后及服务质量保证：

1.检测方必须要有自治区公认的检验结果互认（提供全部合格明细复印件），并能即时与临床对接项目及报告单解读。剩余标本（如有）由第三方检验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保存，检验原始样本保存 7 个工作日，病理原始组织保存 15 个工作日，以便复核。

2.若第三方检验机构检测项目发生质量问题，造成医院向患者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第三方检验机构必须按照服务承诺时间出报告，超过承诺时间 3 例以上的检测项目，按收费标准 50%支付违约金。

4.冷链配送车辆（附相关照片），提供物流运输方案，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明确流程，标本采集、存储、运送、接收等。

5.组织机构健全，可服务本项目本地人员不少于 3 人，本项目服务人员须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6.具备自建检验信息系统开发、实施能力，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提供 LIS 系统对接方案，且必须为医院提供报告单与 LIS 或 HIS 的信息化系统接口对接服务，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四、项目预算及付款方式：项目年预结算金额 140 万

每季度进行核实检验明细，按实际检验量结算。如有新增项目，按中标价格进行

结算。

五、投标报价：常规检测项目按自治区物价收费标准下浮比例报价；肿瘤基因检测按照自治区物价收费项目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收费标准下浮比例报价，增加位点收费按照中标下浮比例计算。

六、技术参数要求：常规检测项目 131 个（见附件），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64 个。

附件:

第 1 包: 常规检测项目 131 个

序号	医嘱项目名称	自治区收费编码	自治区诊疗项目名称	标本要求	采血要求	运输保存要求	报告时间(标本到达实验室后、节假日顺延)	收费价格	收费类别	备注
1	外周血染色体核型分析(550带)	250700019	染色体核型分析	全血 4ml (康是公司专用肝素钠抗凝管)	绿管	2-8℃, 冷藏	15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2	串联质谱-遗传代谢病筛查(血+尿)	250309007*5	氨基酸测定	儿童:(出生>28天)采集末梢血、血清即可。 干血片(血斑4个);尿滤纸片有效面积小于40平方厘米	干血片/尿滤纸片	常温	周三检测,周五报告	765	甲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3	串联质谱-遗传代谢病筛查(血片)	250309007*3	氨基酸测定	儿童:(出生>28天)采集末梢血、血清即可。 干血片(血斑4个)	血片	常温	周三检测,周五报告	459	甲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4	25-羟基维生素D总水平、D2、D3	250309001*2	25羟维生素D测定	血清≥2-3mL, 避免餐后立即采血	黄管	2-8℃, 冷藏	周一、周四做, 周三、周五出报告	120	丙类	避免餐后立即采血
5	脂溶性维生素群[AD(D2D3)EK]	250309013*5	脂溶性维生素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00	丙类	避免餐后立即

										采血
6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I (IGF-1)	250310061	血清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 (IGF-1)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1 个工作日	60	丙类	
7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3 (IGF-BP3)	250310062	血清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3 (IGFBP-3)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四检测 周六报告	60	丙类	
8	血铅 (Pb)	250304009	全血铅测定	全血 3ml (肝素抗凝)	绿管	2-8℃, 冷藏	周一、三、五检测, 当日报告 周六日顺延	17	甲类	
9	维生素 ADE+质谱法 (末梢血)	250309013*2 250309001*2	脂溶性维生素测定 25 羟维生素 D 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节假日顺延)	240	乙类	
10	甲氨碟呤 (MTX)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1	氯氮平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2	去甲氯氮平及氯氮平+质谱法	250309005a*2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170	乙类	
13	卡马西平 (Carb)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4	丙戊酸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85	乙类	

						冷藏				
15	地高辛 (Dig)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节假日顺延)	85	乙类	
16	茶碱 (Theo)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7	苯巴比妥 (Pheno)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8	万古霉素 (vancomycin)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85	乙类	
19	5-氟尿嘧啶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浆 2ml (EDTA 抗凝)	紫管	2-8℃, 冷藏		85	乙类	
20	环孢霉素 (CSA)	250309005b	血清环孢霉素 A 药物浓度测定	全血 2ml (EDTA-K2 抗凝)	紫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节假日顺延)	340	乙类	
21	不孕不育七项检测 (Ao-Ab, EM-Ab, AS-Ab, ACA, AZP-Ab, AT-Ab, HCG-Ab)	250402021	抗卵巢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AZP-Ab, AT-Ab, HCG-Ab 周一三五检测周二四六报告; 其他 2 个工作日	265	乙类 + 丙类	
		250402022	抗子宫内膜抗体测定 (EMAb)							
		250402023	抗精子抗体测定							
		250402015	抗心磷脂抗体测定 (ACA)							
		250402039	抗透明带抗体检测							
		250402031	抗补体抗体测定							

		250402040	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抗体检测							
22	抗卵巢抗体测定 (Ao-Ab)	250402021	抗卵巢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34	乙类	
23	抗透明带抗体 (AZP-Ab)	250402039	抗透明带抗体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一三五上午检测, 周二四六报告	43	丙类	
24	抗滋养层细胞膜抗体 (AT-Ab)	250402031	抗补体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3	丙类	
25	抗 HCG 抗体 (HCG-Ab)	250402040	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抗体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3	丙类	
26	精子 DNA 碎片分析	250700028	精子 DNA 完整性检测	完全液化精液 1.5ml	专用管	保温送检	周一上午检测, 周二报告	600	市场调节价	精子 DNA 碎片率 (预约)
27	封闭抗体	250401031a*8	血细胞簇分化抗原 (CD) 系列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周六日顺延)	68*8=544	乙类	

28	叶酸代谢基因 (MTHFR/MTRR)	250700018	单基因遗传病基因突变检查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6 个工作日	700 (共三个位点)	丙类	以一个位点为基价, 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50 元, 最高不超过 40 个位点
29	肿瘤异常蛋白 (TAP) 检测	250404032	肿瘤异常蛋白 (TAP) 测定	EDTA 抗凝血浆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430	丙类	
30	先兆子痫风险评估	250310066	妊娠期补体因子 D 子痫前期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560	甲类 + 丙类	
		250310069	胎盘生长因子							
31	抗核抗体 2 项 (ANA、抗 dsDNA)	250402001	抗核抗体测定 (ANA)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二四六上午检测, 周三五日报告	68	乙类	套餐项目不检测单项
		250402005	抗双链 DNA 测定 (抗 dsDNA)							
32	尿 17-羟皮质类固醇测定 (17-OH)	250310020	尿 17-羟皮质类固醇测定	尿液 10ml (24 小时尿混匀后取 10ml)	尿管	2-8℃, 冷藏	周一上午检测、周三报告	60	乙类	

33	尿 17-酮类固醇检测 (17-KS)	250310021	尿 17-酮类固醇测定	尿液 10ml (24 小时尿混匀后取 10ml)	尿管	2-8℃, 冷藏	周一上午检测、周三报告	60	乙类	
34	胃蛋白酶原 (PG)	250303020*2	胃蛋白酶原 (PG) 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160	丙类	
35	抗胰岛素抗体测定 (Ins-Ab)	250402025	抗胰岛素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34	乙类	
36	糖尿病自身抗体两项 (抗胰岛细胞抗体测定 (ICA), 抗谷氨酸脱羧酶抗体测定 (GAD-Ab))	250402013 250310043	抗组织细胞抗体测定 血清抗谷氨酸脱羧酶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一三五上午检测, 周二四六报告	94	乙类	套餐项目不检测单项
37	尿儿茶酚胺测定 (肾上腺素 (EPI)、去甲肾上腺素 (NE)、多巴胺 (DA))	250310024*3	尿儿茶酚胺测定	尿液 10ml (24 小时尿混匀后取 10ml)	尿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384	乙类	
38	尿香草苦杏仁酸测定 (VMA)	250310025	尿香草苦杏仁酸 (VMA) 测定	尿液 10ml (24 小时尿混匀后取 10ml)	尿管	2-8℃, 冷藏	周一上午检测、周三报告	85	乙类	
39	细菌内毒素定量检测 (血清)	250503006*4	内毒素定量测定	血清 2ml (BD 公司一次性无热源血清管 (不带分离胶))	红管 (BD 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节假日顺延)	26*4=104	乙类	专用采血管
40	血清免疫固定电泳	250301005	免疫固定电泳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四检测, 周六报告	170	甲类	空腹
41	骨髓细胞学	250201001*2	骨髓涂片细胞学检验	血涂片 2 张	玻片	常温	15 个工作日	238	乙类	填写专用

		250201007*4	骨髓特殊染色及酶组织化学染色检查	骨髓涂片 6-8 张					申请单	
42	常规肾脏病理检测(荧光含有 9 项 C4、Fib、IgG、IgA、IgM、C3、C1q、Kappa、Lambda)	270800007*4 270500001a*3 270300001a 270500003*9		肾脏穿刺组织	光镜标本用 10% 中性(缓冲)福尔马林固定; 荧光显微镜标本用荧光保存液存储; 电镜标本用 2.5% 戊二醛固定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周六日顺延)	1670	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43	常规肾脏病理检测(荧光含有 5 项 IgG、IgA、IgM、C3、C1q)	270500001a*3 270300001a 270800007*4 270500003*5					5 个工作日 (周六日顺延)	970		
44	普通透射电镜检查与诊断+图文报告	270800007*4 270600001					7 个工作日 (周六日顺延)	380	乙类	

45	呼吸道病毒感染抗体谱 (CP-IgM、MP-IgM、 RSV-IgM、ADV-IgM、 IV-IgM、PIV-IgM)	250403041 250403040 250403026 250403031 250403035 250403028	沙眼衣原体 肺炎血清学 试验; 肺炎支原体 血清学试验; 呼吸道合胞 病毒抗体测 定; 腺病毒抗体 测定; 病毒血清学 试验; 副流感病毒 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 冷藏	5 个工作日	285	甲类 + 乙类	套餐 项目 不检 测单 项
46	乙肝病毒阿德福韦耐药 突变测定	250403061b	乙型肝炎病 毒耐药基因 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 冷藏	5 个工作日	493	丙类	
47	高血压四项 (立位)	250310026	血浆肾素活 性 I 测定	EDTA 抗凝血浆 2ml	紫管	2-8 ℃, 冷藏	4 个工作日	116	乙类	1、空 腹立 位 2、采 血后 及时 分离 血浆
		250310027	血管紧张素 I 测定							
		250310028	血管紧张素 II 测定							
		250310023	醛固酮测定							
48	高血压四项 (卧位)	250310026	血浆肾素活 性 I 测定	EDTA 抗凝血浆 2ml	紫管	2-8 ℃, 冷藏	4 个工作日	116	乙类	1、空 腹卧 位 2、采 血后 及时 分离
		250310027	血管紧张素 I 测定							
		250310028	血管紧张素 II 测定							
		250310023	醛固酮测定							

										血浆
49	鳞状细胞癌抗原 SCC	250404012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 (SCC)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68	乙类	
50	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250402040	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抗体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43	丙类	
51	抗β2糖蛋白1抗体三项	250402042*3	抗β2-糖蛋白1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周一至周五白天检测, 次日报告	50*3=150	丙类	套餐项目不检测单项
52	抗缪勒氏管激素测定	250310064	抗缪勒管激素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310	丙类	
53	单纯疱疹病毒 I 型 DNA 检测	250403055	各类病原体 DNA 测定	生殖泌尿道分泌物棉拭子、尿道口或患者病变部位刮片	带拭子的蓝头管	常温	2 个工作日	85	乙类	
54	单纯疱疹病毒 II 型 DNA 检测 (HSV-II-DNA)	250403055	各类病原体 DNA 测定	生殖泌尿道分泌物棉拭子、尿道口或患者病变部位刮片	带拭子的蓝头管	常温	2 个工作日	85	乙类	
55	骨代谢四项	250311008	总 I 型胶原氨基端延长肽 (Total-P1NP) 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366	丙类 + 乙类	
		250311006	骨钙素 N 端中分子片段测定 (N-MID)							

		250311009	β -胶原特殊系列 (β -Crosslaps) 测定							
		250309001	25 羟维生素 D 测定							
56	血清游离清链 k、 λ	250401027*2	轻链 KAPPA、LAMBDA 定量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68	乙类	
57	抗肾小球基底膜抗体 IgG	250402018	抗肾小球基底膜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34	乙类	
58	环孢素浓度 (谷值)	250309005b	血清环孢霉素 A 药物浓度测定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340	乙类	前一天晚上吃药, 第二天空腹采血
59	环孢素浓度 (峰值)	250309005b	血清环孢霉素 A 药物浓度测定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340	乙类	空腹吃药 2 小时后采血
60	FK506 (谷值)	250309005d	血清他克莫司 (FK506) 药物浓度测定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298	丙类	前一天晚上吃药, 第二天空腹采

										血
61	FK506 (峰值)	250309005d	血清他克莫司 (FK506) 药物浓度测定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298	丙类	空腹吃药 2 小时后采血
62	血液肿瘤免疫表型 (40 个 CD)	250201006b	白血病免疫分型 (流式细胞仪法)	EDTA/肝素抗凝骨髓	紫管/绿管	常温	3 个工作日	26*68=1768	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3	PNH 克隆检测	250401031a	血细胞簇分化抗原 (CD) 系列检测	EDTA/肝素抗凝外周血 2-3ml	紫管/绿管	2-8℃, 冷藏	周一四检测, 周二五报告	68*4=272	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4	BCR-ABL (p190)、(p210) (融合基因/荧光定量 PCR)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量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00*2=10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5	BCR-ABL (p210) (融合基因/荧光定量 PCR)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量检测	EDTA 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6	JAK2 V617F 突变 (荧光定量 PCR)	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26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7	JAK2 V617F 突变 (荧光定量 PCR) 骨髓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8	CALR 突变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量检测	EDTA 骨髓/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69	MPL 外显子 10 突变检测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骨髓/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0	MPN 突变 4 项检测套餐	250201011*5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260*5=13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1	白血病 43 种融合基因筛查+实时荧光定量 PCR	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260*7=182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2	髓系白血病 43 基因检测	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260*11=286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3	髓系白血病 43 基因检测 (骨髓)	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260*15=39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4	ABL1 激酶区突变分析	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 2ml	骨髓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5	MDS FISH 5 项套餐	270700001b	荧光原位杂交技术 (FISH)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890*6=5340	乙类	填写专用申请单

76	血儿茶酚胺	250310024	尿儿茶酚胺测定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196	乙类	
		250310047	肾上腺素测定							
		250310048	去甲肾上腺素测定							
77	生长激素测定	250310003	血清生长激素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38	乙类	注明标本采集时间
78	抗心磷脂抗体 IgG 检测	250402015	抗心磷脂抗体测定 (ACA)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34	乙类	
79	IgG4 测定	250401033	免疫球蛋白亚类定量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65	丙类	
80	高灵敏度 HBV-DNA 定量	250403080	高灵敏 HBV-DNA 定量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540	丙类	
81	高灵敏度 HCV-RNA 定量	250403081	高灵敏 HCV-RNA 定量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540	丙类	
82	HBV 基因分型	250403061a	乙型肝炎病毒 (HBV) 基因分型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493	丙类	
83	HCV 基因分型	250403060	丙型肝炎病毒 (HCV) 基因分型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200	丙类	
84	乙型肝炎病毒 P 区耐药测序	250403061b	乙型肝炎病毒耐药基因测定	血清 4ml	黄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493	丙类	

85	肝脏病理常规套系	270500001b	全自动快速特殊染色及酶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肝穿组织	专用管	2-8℃, 冷藏	3-5 个工作日	140*2+170*3=790	乙类+丙类	
		270500002b	全自动快速免疫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86	肝脏病理肝炎套系	270500001b	全自动快速特殊染色及酶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3-5 个工作日	140+170*2=480	乙类+丙类	
		270500002b	全自动快速免疫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87	肝脏病理电镜检测	270600002	免疫电镜检查与诊断	10 个工作日	340	乙类				
88	G 实验	250501040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全血	BD 红头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120	丙类	专用采血管
89	GM 实验	250501040b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全血	BD 红头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180	丙类	专用采血管
90	专项变应原筛查(烟曲霉菌)	250403083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全血	BD 红头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300	丙类	专用采血管
91	专项变应原筛查(烟曲霉菌)全血	250403083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全血	BD 红头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300	丙类	专用采血管
92	念珠菌 IgG 抗体检测	250403083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全血	BD 红头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300	丙类	专用采血管
93	隐球菌抗原定性检测	250403083	真菌抗体和抗原测定	血清/CSF	黄管/无	2-8℃,	5 个工作日	300	丙类	

					菌管	冷藏				
94	免疫球蛋白 IgE 定量	250405001a	总 IgE 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 个工作日	26	乙类	
95	细胞因子 5 项(白介素 1、6、8、10、1β、TNF)	250401014a	白介素-6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4 个工作日	384	甲类 + 乙类	
		250401014a	白介素-8							
		250401014a	白介素-10							
		250401014a	白介素-1β							
		250404013	肿瘤坏死因子测定(TNF)							
96	病毒性脑炎核酸检测 7 项+荧光 PCR 法	250403025*6	EB 病毒抗体测定	脑脊液	无菌管		4 个工作日	680	甲类 + 乙类	
		250403022a	巨细胞病毒抗体 IgG 测定							
		250403022b	巨细胞病毒抗体 IgM 测定							
		250403021a	风疹病毒抗体 IgG 测定							
		250403023a	单纯疱疹病毒抗体 I 型测定							
		250403023b	单纯疱疹病毒抗体 II 型测定							
97	呼吸道病原体 9 项	250501025	军团菌培养	血清 4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392	乙类 + 丙类	
		250403040	肺炎支原体血清学试验							
		250403065	肺炎衣原体抗体检测							
		250403031	腺病毒抗体测定							

		250403026	呼吸道合胞病毒抗体测定							
		250403028	副流感病毒抗体测定							
		250403033b	流行性出血热病毒抗体IgM测定(甲流)							
		250403033b	流行性出血热病毒抗体IgM测定(乙流)							
		250403042	立克次体血清学试验							
98	铜蓝蛋白	250401028	铜蓝蛋白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2个工作日	30	乙类	
99	PLA2R 抗磷脂酶 A2 受体抗体	250402056	抗磷脂酶 A2 受体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个工作日	240	丙类	
100	骨髓细胞形态学	X250201007	骨髓特殊染色及酶组织化学染色检查	骨髓涂片	玻片	常温	3个工作日	17*5+170*2=425	乙类	
		X270500002b	全自动快速免疫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101	FISH 探针	X270700001b	荧光原位杂交技术(FISH)	肝素钠	绿管	2-8℃, 冷藏	9个工作日	890/项	乙类	附血常规检测报告单

102	IGHV 突变	X250201010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量检测	EDTA 抗凝骨髓或外周血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500*2=1000	丙类	
103	遗传疾病基因检测	X250700018	单基因遗传病基因突变检查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600*7=4200	丙类	
104	全外显子基因检测 WBS	X250700018	单基因遗传病基因突变检查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20 个工作日	600*9=5400	丙类	
105	MDS67 种基因检测	X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或外周血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260*19=4940	丙类	
106	白血病 57 种融合基因检测	X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EDTA 抗凝骨髓或外周血	紫管	2-8℃, 冷藏	7 个工作日	260*19=4940	丙类	
107	糖尿病抗体四项检测	X250402025	抗胰岛素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183	乙类	
		X250402026	抗胰岛素受体抗体测定							
		X250310043	血清抗谷氨酸脱羧酶抗体测定							
		X250305012	血清碱性磷酸酶同工酶电泳分析							
108	异常免疫球蛋白综合诊断 1	X250301004	血清蛋白电泳	血清和尿液	黄管+尿管	2-8℃, 冷藏	3 个工作日	871	甲类+乙类	
		X250301005	免疫固定电泳							
		X250307010b	全自动尿蛋白电泳分析							
		X250404003	副蛋白免疫学检查							

109	氯吡格雷	X250503014*2	化学药物用 药指导的基 因检测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 冷藏	7 个工作日	255*2=510	丙类	
110	IgG 亚型检测 (IgG1、 IgG2、 IgG3、 IgG4)	270500003*4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肾脏穿刺组织	光镜 标本 用 10% 中性 (缓 冲) 福尔 马林 固 定; 荧光 显微 镜标 本用 荧光 保存 液存 储; 电镜 标本 用 2.5% 戊二 醛固 定	2-8 ℃, 冷藏	3-5 个工作日	125*4=500	乙类	填写 专用 申请 单
111	膜性肾病鉴别 (PLA2R)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	乙类	
112	膜性肾病鉴别 (THSD7A)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	乙类	
113	乙肝病毒免疫荧光 (HBsAg、HBcAg、HBeAg)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3=375	乙类	
114	丙肝病毒免疫荧光 (HCV)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	乙类	
115	淀粉样变性 (刚果红、氧 化刚果红)	270500001a*2	特殊染色及 酶组织化学 染色诊断*2					100*2=200	乙类	
116	淀粉样变性 (AA)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	乙类	
117	间质性肾炎 (CD3、CD38、 CD20、CD68、MP0)	270500002a*5	免疫组织化 学染色诊断					138*5=690	乙类	
118	IgG4 相关性肾病 (IgG4, CD138)	270500002a*2	免疫组织化 学染色诊断					138*2=276	乙类	
119	C4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	乙类	
120	IV 型胶原亚链 (IV 型、 α1、α3、α5)	270500003*4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4=500	乙类	
121	脂蛋白肾病 (ApoE、ApoB)	270500003	免疫荧光染 色诊断					125*2=250	乙类	

122	脂蛋白肾病（油红O）	270500001a	特殊染色及酶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100	乙类	
123	骨髓染色体核型分析+G显带	250700019	染色体核型分析	EDTA 抗凝骨髓 2ml	紫管	2-8℃， 冷藏	15 个工作日	500	丙类	填写 专用 申请 单
124	氯吡格雷+阿司匹林个性化用药基因检测	250503014*3	化学药物用药指导的基因检测	EDTA 抗凝全血 2ml	紫管	2-8℃， 冷藏	5 个工作日	255*3=765	丙	每个 位点 为一个 计价 单位 (项)
125	布鲁氏杆菌二项	250501044*2	布氏杆菌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2-8℃， 冷藏	每周三检测，周四出报告	30*2=60	丙	每种 细菌 抗体
126	EB 病毒抗体测定两项 A (EB-VCA-IgG/EB-VCA-IgM)	250403025*2	EB 病毒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5 个工作日	ELISA	68*2=136	甲	
127	EB 病毒抗体测定两项 B (EB-VEA-IgA/EB-VCA-IgA)	250403025*2	EB 病毒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5 个工作日	ELISA	68*2=136	甲	
128	上呼吸道感染 EB 病毒抗体四项 (EB-VCA-IgG、 EB-VCA-IgM、 EB-VEA-IgG、EB-NA-IgG)	250403025*4	EB 病毒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5 个工作日	ELISA	68*4=272	甲	
129	碳酸锂+药物浓度	250309005a	血清药物浓度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5 个工作日	质谱法	85	甲	

130	肌炎自身抗体谱 16 项	250402045*30	多发性肌炎, 皮肌炎相关 抗体测定	血清 3ml	黄管	5 个 工作 日	免疫印迹法	43*30=129 0	丙	
131	涎液化糖链抗原检测 KL-6	250403084	涎液化糖链 抗原 (KL-6) 检测	血清 3ml	黄管	5 个 工作 日	化学发光免疫 分析法	400	丙	

第 2 包：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64 个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平台	样本类型	周期(工作日)	物价编码	医保项目名称
1	肺癌 18 基因_组织版	18 靶向基因+25 化疗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	肺癌 18 基因_ctDNA 版	18 靶向基因+25 化疗	NGS	血液/胸腹水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	EGFR ddPCR 3 位点	L858R/19DEL/T790M 3 位点	ddPCR	组织/血液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	结直肠癌 18 基因_组织版	18 靶向+25 化疗 +MSI+MMR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5	结直肠癌 18 基因_ctDNA 版	18 靶向+25 化疗 +MSI+MMR	NGS	血液/胸腹水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6	胃癌 18 基因_组织版	18 靶向+25 化疗 +MSI+MMR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7	胃癌 18 基因_ctDNA 版	18 靶向+25 化疗 +MSI+MMR	NGS	血液/胸腹水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8	KIT/PDGFR 检测	2 基因(伊马替尼, 舒尼替尼)	qPCR	组织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9	肠癌游离 DNA 甲基化检测 (MRD)	ctDNA 多基因甲基化	qPCR	血液	5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10	乳腺癌 18 基因_组织版	18 靶向基因+化疗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1	乳腺癌 18 基因_ctDNA 版	18 靶向基因+化疗	NGS	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2	BRCA1/2 基因_血液版	BRCA1/2 胚系变异	NGS	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3	BRCA1/2 基因_组织+血液版	BRCA1/2 体系+胚系变异	NGS	组织+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4	子宫内膜癌 120 基因_组织版	靶向+化疗+MSI+MMR+分型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5	子宫内膜癌 120 基因_ctDNA 版	靶向+化疗+MSI+MMR+分型	NGS	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6	乳腺癌 21 基因	复发风险 21 基因	qPCR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7	宫颈癌变及相关疾病全面检测	染色体不稳定/HPV 整合/病原	NGS	宫颈脱落细胞	10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18	实体瘤 120 基因_组织版	靶向+化疗+MSI+MMR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19	实体瘤 120 基因_ctDNA 版	靶向+化疗+MSI+MMR	NGS	血液/胸腹水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

							点加收 200 元
20	实体瘤 180 基因_组织版	靶向+化疗+免疫 5 项+遗传	NGS	组织+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1	实体瘤 180 基因_ctDNA 版	靶向+化疗+免疫 5 项+遗传	NGS	血液/胸腹水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2	实体瘤 680 基因_组织版	靶向+化疗+免疫 9 项+遗传	NGS	组织+血液	9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3	实体瘤 680 基因_ctDNA 版	靶向+化疗+免疫 9 项+遗传	NGS	血液/胸腹水	9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4	同源重组 HRD+HRR 检测	HRD 评分+112HR 基因	NGS	组织+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5	肿瘤遗传风险 105 基因	105 遗传性肿瘤基因	NGS	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6	PD-L1 表达检测 (22c3)	Dako 22c3 抗体	IHC	组织 (防脱片)	5	270700010	PD-L1 蛋白伴随诊断
27	PD-L1 表达检测 (28-8)	Dako 28-8 抗体	IHC	组织 (防脱片)	5	270700010	PD-L1 蛋白伴随诊断
28	化疗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	38 种化疗药物	qPCR	组织/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29	甲状腺 9 基因	良恶性鉴别及预后相关基因	Mass	组织/穿刺液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0	甲状腺 22 基因	良恶性+靶向+预后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1	泌尿肿瘤 120 基因_组织版	靶向+化疗+预后	NGS	组织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2	泌尿肿瘤 120 基因_ctDNA 版	靶向+化疗+预后	NGS	血液	8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3	尿路上皮癌 DNA 甲基化 (MRD)	鉴别诊断+复发检测	qPCR	尿液	5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34	淋巴瘤 363 基因检测	淋巴瘤 363 基因检测	NGS	组织	9	250201011	血液病相关基因定性检测
35	实体瘤 FISH_ALK	ALK 重排检测	FISH	组织	5	270700001b	荧光原位杂交技术 (FISH)
36	PD-L1 免疫组化检测 (常规抗体)	PD-L1 常规抗体	IHC	组织	5	270700010	PD-L1 蛋白伴随诊断
37	EGFR (Exon18-21) ARMS_组织	EGFR TKIs 用药检测	qPCR	组织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8	EGFR (Exon18-21) ARMS_ctDNA	EGFR TKIs 用药检测	qPCR	血液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39	微卫星不稳定性检测 (MSI)	MSI 5 位点检测	STR PCR	组织+血液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0	KRAS+NRAS+BRAF_组织	EGFR 靶向用药指导	qPCR	组织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1	KRAS+NRAS+BRAF_ctDNA	EGFR 靶向用药指导	qPCR	血液	7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2	循环肿瘤细胞检测 (CTC)	CTC 计数	ISET	血液	5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43	脑胶质瘤分子分型检测 (13 项)	脑胶质诊断、预后及用药检测	Sanger	组织	9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4	脑肿瘤 68 基因_组织版	脑肿瘤最相关的 68 个基因+29 化疗	NGS	组织	15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5	脑肿瘤 68 基因_脑脊液版	脑肿瘤最相关的 68 个基因+29 化疗	NGS	脑脊液	15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6	髓母细胞瘤分子分型 39 基因	髓母细胞瘤的分子分型和预后评估	NGS	组织	15	270700008a	肿瘤靶向基因突变检测每增加一个位点加收 200 元
47	肠癌脱落细胞 DNA 甲基化检测	肠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粪便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48	肠癌游离 DNA 甲基化检测	肠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血液 (ctDNA)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49	尿路上皮癌脱落细胞 DNA 甲基化检测	尿路上皮癌早期筛查、辅助诊断、复发监测	qPCR	尿液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50	宫颈癌脱落细胞 DNA 甲基化检测	宫颈癌和 CIN 病变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宫颈脱落细胞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51	子宫内膜癌脱落细胞 DNA 甲基化检测	子宫内膜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宫颈脱落细胞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 测序

52	卵巢癌游离 DNA 甲基化检测	卵巢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血液 (ctDNA)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3	肝癌游离 DNA 甲基化检测	肝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血液 (ctDNA)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4	胰腺癌游离微小核糖核酸检测	胰腺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血清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5	食管癌游离 DNA 甲基化检测	食管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血液 (ctDNA)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6	肺癌脱落细胞 DNA 甲基化检测	肺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qPCR	肺泡灌洗液/胸水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7	肺癌自身抗体谱检测	肺癌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Luminex	血液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8	胃肠肿瘤标志物 CST4 检测	胃肠肿瘤高风险人群早期筛查和辅助诊断	ELISA	血液	5-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59	泛癌标志物 DR70 检测	肺癌、胃癌、肠癌、肝癌等 12 种肿瘤初筛标志物	ELISA	血液	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60	消化道五癌联合检测 (基础版)	胃、肠道、肝、胰腺、食管五癌联合检测	qPCR	血液	7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61	泛癌游离 DNA 甲基化标志物检测	肺癌、胃癌、肠癌、肝癌等 17 种肿瘤高风险人群精准筛查	焦磷酸测序	血液	10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62	泛癌多组学代谢标志物检测	肺癌、胃癌、肠癌、肝癌等 14 种肿瘤高风险人群精准筛查	代谢组学	血液	15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63	泛癌 ctDNA 联合蛋白标志物检测	肺癌、胃癌、肠癌、肝癌等 22 种肿瘤高风险人群精准筛查	多组学	血液	20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64	肺小结节无创基因检测 (AI+甲基化)	肺小结节早期辅助诊断	NGS	血液+CT 数据	20 天	270700003	脱氧核糖核酸 (DNA)测序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仅供参考, 最终以与采购人签订为准)

医学检测服务协议

甲方: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昌吉市延安北路 303 号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信自愿的原则, 就甲方委托乙方对其临床检验样本和病理学检查样本进行检测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1、检测项目

1.1 检测项目: 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检测目录》(附件 1) 为准。对于甲方有特别需求或乙方暂无检测能力的项目,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安排给有能力的第三方机构检测。

1.2 乙方所设检测项目随业务范围扩大不断更新, 《检测目录》内容发生变更时由乙方及时通知甲方, 并于甲方授权 检验科 签收之日起生效。

2、检测样本

2.1 样本的收集:

2.1.1 甲方应按照乙方提供的《检测目录》的要求采集样本, 并注明样本采集时间。

2.1.2 甲方应当在检测项目要求的规定时间内, 按照规定的方式对其所采集的样本进行前处理和存储, 如常规组织病理样本须在样本离体 30 分钟内采用 10% 中性缓冲福尔马林溶液固定等。如因甲方采集或处理存储不当造成样本不符合检测要求的, 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

2.1.3 甲方应确保向乙方提供完整准确的样本检测申请信息, 包括患者基本信息、标本类型、项目名称、采样时间、组织病理样品离体时间、样品固定时间、样品数量、与患者和申请项目相关的临床资料等, 便于乙方提供适宜的检验和结果解释。

2.2 样本的交付: 甲方应当将样本统一存放在 内科楼 二 层 检验科 科室, 并安排人员与乙方配送专员进行样本交接签收工作。

2.3 样本接收频率安排: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电话通知, 具

体的接收时段以双方最终沟通为准。

2.4 样本的保存期:

2.4.1 乙方应当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样本进行保存, 检验类原始样本保存 7 天, 病理剩余样品保存至病理检查报告发出后 2 周, 具传染性的样品(如痰和体腔积液等)保存困难者除外; 病理切片、蜡块和阳性涂片保存期限: 门诊患者为送检后 15 年、住院患者为送检后 30 年; 阴性涂片保存期限为报告发出后 1 年。

2.4.2 由于样本本身特性不能达到此保存期限, 或按照此期限进行样本保存无意义时, 不适用前款保存期限的规定。

2.5 病理学检查资料的借用

2.5.1 病理组织学切片。申请借用有关患者的切片时, 应按照乙方相关规定办理借阅手续。甲方借用的切片应妥善保管, 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归还, 若有破损、丢失等, 应按规定支付赔偿金, 并承担相应责任。

2.5.2 细胞病理学玻片。一个病例仅有一张为查见恶性肿瘤细胞的“阳性片”或“可疑阳性片”时, 该阳性片或可疑阳性片原则上不予外借。其会诊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2.5.3 检材组织的石蜡包埋块。活检检材组织的石蜡包埋块(简称蜡块)是无法复制的病理学检查资料, 属于诊断病理学的重要基础档案, 原则上不外借。必要时, 可由乙方提供未经染色的切片(统称白片)。

3、检测报告

3.1 检测报告的交付时间及交付方式: 如无特殊约定, 按照《检测目录》的时间执行。

客户自行网络打印;

3.2 如乙方未能在前款约定的时间交付报告的, 应以书面或电话的形式及时通知甲方。

3.3 如甲方对乙方出具的检测结果有异议的, 应在本协议 2.4 条规定的样本保存期内提出。如在样本保存期内没有提出异议, 视同甲方接受检验结果。

4、价格及费用结算

4.1 收费标准: 按照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4 版)》的价格为准。

4.2 结算的价格: 甲方按照 4.1 条规定的三级收费标准的 %向乙方支付检测服务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 如后期有新增检测项目, 不适用本条约定的结算扣率, 双方需签署补充协议另行约定。

4.3 业务量的结算: 以乙方 LIMS 系统项目检测清单或外送样本登记的签收记录为准。乙方每月以(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现场递送或快递等任一形式发送对账单到甲方指定地址及联系人(甲方联系人: , 邮箱: /// , 电话:), 如甲方有异议, 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反馈。如甲方超过 7 个工作日未做反馈, 视同甲方接受该对账单内容。

4.4 结算时间：乙方每月就上月 26 日至本月 25 日的检测费用与甲方进行月度结算。

4.5 检测服务费的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当月检测服务费用发票，甲方授权财务科签收确认。甲方应在每个月度结束后30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将乙方开具发票金额汇入乙方指定账户。甲方未按上述约定付款的，乙方有权中止样本接收及检测服务，因乙方中止服务产生的损失或责任由甲方承担；待甲方提供等额的保证金或足额支付检测费用后，乙方将恢复服务。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甲方付款账户信息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建行昌吉分行文化东路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65001620300050001465	银行账号	

4.6 未经乙方出具书面的收款授权书，甲方不得将检测费以现金方式支付给乙方任何工作人员，否则，甲方承担不利后果，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检测费。未经乙方书面盖章确认，乙方的代理人无权代表乙方作任何有关放弃、减免检测费、降低合作扣率等承诺。

4.7 对于甲方送检的体检项目或其他特殊项目样本，不按本协议 4.2 条的约定结算。乙方将另行提供价格备案，甲方授权 医务部 签收确认，乙方提供的价格备案自甲方授权代表签收后生效。

5、甲方权利义务：

5.1 若甲方有大批量体检样本（样本数量大于 100 时）需检测时，应提前 5 天通知乙方，以便于乙方及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5.2 甲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患者收取检测费，如甲方有漏收费的，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支付检测服务费。

5.3 甲方应针对部分检验结果对临床诊疗的危急程度，应明确危急值的报告部门或联系人：检验科牛莉莉、联系电话：18599305131。同时确认已签收乙方提供的《危急值清单》、《生物参考区间》、《危急值评审表》及《生物参考区间评审表》，涉及危急值或生物参考区间有变更需求，请提交《危急值评审表》或《生物参考区间评审表》至乙方。

5.4 依照《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规定，双方对需要传报项目的相关患者信息在规定时间内通报对方。

5.5 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有义务对从乙方获悉的关于乙方的经营信息、技术信息等一切非公开的保密信息予以保密，保密期限为 3 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上述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5.6 甲方确认并保证，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依据本协议交付乙方检测的项目均为临床

诊疗需要，不涉及《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中需要登记或批准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我国人类遗传资源开展国际合作科学研究、开展国际合作临床试验等）。如涉及该等事项，甲方应事先明确告知乙方，并双方应另行协商签署相关协议。

5.7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使用检测后剩余样本进行科研活动。

6、乙方权利义务

6.1 对于乙方自行检测的项目，乙方应保证自身的能力和资源能够满足甲方的委托检测需求，包括实验室人员的技能和专业知识，检测方法等。

6.2 乙方保证检验、病理诊断结果准确可靠，提供的病理诊断报告可作为最后诊断依据（宫颈癌细胞学筛查项目除外），提供的检验报告建议仅做参考不作最后诊断依据。双方确认，宫颈癌细胞学筛查可能存在假阴性的情况，若诊断结果出现假阴性，乙方积极配合甲方进行处理。

6.3 乙方实验室符合 ISO15189: 2012《医学实验室-质量和能力的要求》（CNAS-CL02《医学实验室质量和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专业的检测服务技术能力和有效的质量管理，包括医学实验室质量体系 SOP 文件。

6.4 乙方的检测质量及结果必须满足《全国临床检验操作规程》第四版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6.5 如样本不符合检测要求的，乙方有权退单；如甲方坚持要求检测的，乙方对检测结果不承担责任。

6.6 如乙方将部分检测项目转委托给其他实验室或外部顾问进行检测时，应及时向甲方书面说明。

6.7 如乙方检测项目、收费标准、检测报告交付时间等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报告变更内容。

6.8 乙方可根据甲方需求，为甲方提供分析前样本的质量控制等相关内容的培训服务。

6.9 乙方集团旗下的司法鉴定所可为甲方提供医疗争议方面的免费咨询服务。

7、协议有效期

7.1 本协议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8、违约责任

8.1 乙方赔偿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导致甲方成为责任主体并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以向乙方全额追偿，并由乙方将全部承担追偿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交通费等。

8.2 如甲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按时支付检测服务费的，应当按日按应付款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达到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封顶。

8.3 本合同违约方应承担对方的全部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费、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9、其他：

9.1 因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2 本协议约定的联系人、对接人、授权签字人信息及银行账户、开票信息等内容发生变更，应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9.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后于生效日生效。甲方确认，本合同生效之日已收到乙方提供的纸质版《检测目录》。本协议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任何一方工作人员的口头承诺无效。

9.4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益。

9.5 本协议包含的下列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检测目录》

9.6 为更好地配合甲方收集检测样本，乙方将视情况向甲方提供检测项目所涉耗材，甲方应予以签收。签收完成后，由甲方履行医疗器械管理职责。对于耗材有效期即将届满等情况，甲方应提前15日通知乙方进行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

1、 磋商响应书

致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_____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2、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下浮率） （%）	磋商 保证金	履约期限	备注
昌吉回族自治州 人民医院第三方 检验服务采购项 目				报价依据为“自治区物价 收费标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注意：履约期限按照“1包：常规检验3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2包：肿瘤基因检测5-15个工作日”填写

3、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本授权书于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第（项目编号）磋商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磋商内容及相关服务，并证明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磋商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本次供应商的

名称：

地址：

传真：

邮编：

盖章：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电话：

5、需求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技术 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技 术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6、商务条款（合同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 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 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7、2020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及业主评价意见（格式自拟，后附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8、资格证明文件

1.内容见“供应商须知”。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1）第三方检验机构必须按照服务承诺时间出报告，超过承诺时间3例以上的检测项目，按收费标准50%支付违约金，提供承诺函。

（2）组织机构健全，可服务本项目本地人员不少于3人，本项目服务人员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9.供应商服务能力

（1）实验室检测能力

（2）配送车辆及配送人员

（3）冷链物流

（4）项目实施方案

（5）售后承诺

（6）信息化建设能力

（7）报告传递

按照评分办法提供响应证明材料，提供材料不全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相应分值。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表：退磋商响应保证金材料（格式自拟）

- (1) 保证金凭证
- (2) 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3) 开票信息